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書面質詢

促當局公佈經屋法修改的細則

近日當局表示將對經屋法進行修改，相信是回應了市民反映現行經屋法存有的不足，本人認同并支持當局對現行經屋法進行修改。但一般而言修法需要的時間較長，尤其經屋法的修改影響深遠，當局有需要對公眾進行廣泛的諮詢，再經由整理有關意見後作出定案。過去曾有法案需要多次修改，最終經歷數年時間才能完成修法的工作。然而，居民對經屋的需求具有高度迫切性，在經屋法進行修訂期間必然影響到居民置業的選擇。如修法前或修法期間，當局再次接受申請，即漠視現時法規不足；如修法後，才再次接受申請，則可能在短時間內無法開新的申請，令居民又上樓無期。因此，當局應盡快向公眾明晰修法前後的部署，以及明確修法期限。

若當局期望收集到符合本澳未來發展的經屋法修改意見，必須讓公眾了解本澳未來的整體土地資源及房屋規劃後，才能因應發展的實際情況，提出切合需要的意見。例如，政府剛公佈的新城填海A區中興建的公共住宅單位有28,000戶¹，將會佔該區整體住宅單位的87.5%，這樣的訊息無疑會令到不少居民明晰公私樓的分配及使用情況。若當局仍零散地發佈未來的公屋訊息，容易讓居民受這些消息的影響，使經屋法成為特定區域經屋單位的專門法規，使未來經屋法規停留在見步行步的階段，缺乏遠景和前瞻性。因此對於現有或將回收的、以至未來的新城填海土地的地使用情況及公私樓的分配，也應盡快對外公佈。

1. 澳廣視，2014年7月10日，即時新聞，政府擬新城A區建2.8萬戶公屋
http://new.tdm.com.mo/c_news/radio_news.php?id=221882

為了順利修改經屋法，當局有需要造好修法前後的應對工作，讓修法工作和未來公共房屋規劃有更好的銜接。對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1. 修改經屋法會直接影響居民是選擇等待公屋，還是進入私人樓宇市場的決選，而當局越遲公佈明確的消息，對居民影響將會越大。因此，請問當局能否向公眾提供經屋法修改時間表，讓居民可以作好相關的準備？
2. 修法會對整個經屋制度帶來不少的改變，當局選擇在修法前後再開經屋申請，都存在不同的問題。請問當局能否清晰對公眾表示何時再開經屋申請？
3. 現時政府對本澳整體未來公屋供應量，缺乏清晰和全面資訊的前題下，居民無法預計未來全澳的住宅發展藍圖，是難以提出合適的修法方向。相反只有在數據資料整備的情況下，居民才可以提出具前瞻性的建議。請問當局能否在對現有的土地，以及未來整體填海地的規劃作較有系統性的公佈及明確公共房屋規劃？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黃潔貞

黃潔貞

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一日